

青春狼性

Qingchun
Sheng
Meng



李晟◎著

一本向王小波《黄金时代》致敬的虔诚之作

一本打动了百万读者的小说



鼎力推荐

青春狼性教科书

——就应该对自己再狠一点！

青春梦

Qingchun
Sheng
Meng

李晟◎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青春生猛/李 晟著. —厦门: 鹭江出版社, 2010. 1

ISBN 978 - 7 - 5459 - 0165 - 8

I. 青… II. 李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010709 号

青春生猛

李 晟 著

责任编辑 / 朱明解

特约编辑 / 陈 霞

出 版 / 鹭江出版社

地 址 / 厦门市湖明路 22 号

邮 编 / 361004

电 话 / 0592 - 5046666 0591 - 87539330

010 - 62376499 (编辑部) 010 - 65921349 (发行部)

印 刷 / 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规 格 / 787 毫米 × 1092 毫米 1/16

印 张 / 12.75

字 数 / 198 千字

版 次 / 2010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 - 7 - 5459 - 0165 - 8/I · 64

定 价 / 25.00 元

(如有印装错误, 请寄印刷厂调换或致电鹭江出版社)

第一章	每个人都有使用期限	/ 001
第二章	在长沙掏鱿鱼丝的黄金时代	/005
第三章	美国会打伊拉克么	/037
第四章	30 元，标在我额头上的价码	/085
第五章	我只做头狼！	/115
第六章	兄弟，我背着你走	/147
第七章	我们回不去了，林林	/177
第八章	繁花落尽	/191



第一章

每个人都有使用期限



1.

凌晨两点，身边一个人都没有，我渴醒了，沮丧至极。

2.

透过客厅的窗户，瞥见北方夜空上，忽闪忽闪着无数繁星。

北斗七星，我的老朋友，跟我在南方第一次见到它时一模一样，宛如爷爷的水烟壶。这个发现让我明白一种与生俱来的误会——就在成年后的某天，眼睛就定格了，时间继续走，眼睛看见的却是旧画面，即使在死亡前的一瞬间，还会以为自己是当年眼睛定格时的那个人，还是不能真正认识到自己的年龄。明明一切都是眼睁睁地到来的，却总觉得没有过程。

这是自己与自己的友好误会，像卷起来的书角，不管怎么抚平，只要一松手，它又会恢复原状。

此类误会，还有很多很多，比天上的星星还要多。

3.

时间是滑过头顶的云朵，我只是它下面的一个过客。

我与时间非常有关系，时间与我不绝对没关系，它是神的筹码。

4.

王家卫在《重庆森林》里说过，任何东西都是有保质期的。

我比他实在多了，我认为万事万物与其说有保质期，不如说有个使用期限。



第一次意识到使用期限时，我7岁，我的精神家园在国营五一商场二楼，那里有个楚楚动人的姐姐，她身后的鞋柜上摆着一双我梦寐以求的白色运动鞋。

终于，这一年年底，妈妈给我买回了那双运动鞋。最初的物欲被满足的幸福时刻，我舍不得穿它，我把它捧在怀里，亲了又亲，闻了又闻，摸了又摸，随后把它摆在电视机上，远远地拿望远镜盯着它发感叹。我觉得这双鞋至少可以穿一百年，我怎么也看不到这么美好的东西有一天也会变脏、变烂，直至变成垃圾桶里的垃圾。

20年后，我仍然像热爱那双鞋一样热爱着我生活中的许多物品，只是，就像再也找不到最初的那双鞋一样，再也找不到最初的粉色幻想了，再也找不到了。

不仅物品，连同人，也都有使用期限。

不要说我冷血，就连我自己，也有使用期限。

5.

此刻，在我的使用期限里，我习惯性地失眠了。

我被迫要使用睡觉以外的其他方式来打发时间，打发这漫漫长夜。

6.

现在的习惯是会翻翻那本翻了八十次的，可以一字不漏背出来的《黄金时代》：

“我醒来时觉得阳光耀眼，天蓝得吓人，身上落了一层细细的尘土，好像一层爽身粉。我一生经历的无数次勃起，都不及那一次雄浑有力，大概是因为在极荒僻的地方，四野无人。

“那一天我二十一岁，在我一生的黄金时代。我有好多奢望。我想爱，想吃，还想在一瞬间变成天上半明半暗的云。后来我才知道，生活就是个缓慢受锤的过程，人一天天老下去，奢望也一天天消失，最后变得像挨了锤的牛一样。可是我过二十岁生日时没有预见到这一点。我觉得自己会永远生



猛下去，什么也锤不了我。

“陈清扬说，在此之前二十多年前一个冬日，她走到院子里去。那时节她穿着棉衣，艰难地爬过院门的门槛。忽然一粒砂粒钻进了她的眼睛。这是那么的疼，冷风又是那样的割脸，眼泪不停地流。她觉得难以忍受，立刻大哭起来，企图在一张小床上哭醒，这是与生俱来的积习，根深蒂固。放声大哭从一个梦境进入另一个梦境，这是每个人都有的奢望。”

王小波私藏着一颗不仅有见地而且有性格的心脏，所以他猝死于心脏病。

我有很多严肃问题想和王小波探讨。

可惜，他早在我知道他之前就离世了，那是公元1997年的事。现如今，只剩下众多活着的人，为他的离世而难受。

7.

以前的习惯是，会把自己想象成一个小说家，然后开始讲故事。

这是我以前最喜欢干的勾当。

之所说“以前”，是因为林林走后，我就洗脚上岸了。

8.

有人期盼未来，有人珍惜现在，而我，像照相馆里的过塑机一样，只对过去感兴趣。

过去也是一个世界，掀开那床晾在两棵枫树中间的床单就可以看见它，它是红上衣蓝裤子白网鞋，它是蹦蹦跳跳的马尾辫，它是洗衣粉的香味，它是嗡嗡转动的排气扇，它是缓缓升起的炊烟，它是飘到窗外的窗帘。

过去总是要比现在热闹。

我有过不少女朋友，她们一个个走到我身边，听我讲故事。当我对眼前人已经无故事可讲时，她们又一个个随故事走了，我把她的影子留在我的故事里，继续讲给下一个她听，她总是那么像她。

我以为我这像故事一样的生活会永远轮回下去，我以为我会永不犯规。

如果犯规了，我们就会一起成为过去，要说这样也没什么不好。



第二章

在长沙掏鱿鱼丝的黄金时代



9.

我姓苏名厉，苏厉。

10.

我是一只弹力球，一路跌撞地前进。

这个浑浊的结论源自更加浑浊的记忆，高考就是其中之一。

高考前，我摇着反抗应试教育的旗帜，疲惫不堪地在中学里呆着。对此，爸爸很是失望。

当对我的失望转化为对他自己的怜惜后，这个人就变得像个期货商了，开始提前为我的高考可能带给他的难堪寻找化解方法——他四处向人宣称，只要我考上地区农校，他就要到苏家祖坟上去烧香，以此感谢列祖列宗的佑护。

爸爸对我的期望，就这么一点，再没有多多了，他从未把我当成英雄来期待，就如同，他的爸爸从未把他当成英雄来期待，就如同，他的爸爸的爸爸从未把他的爸爸当成英雄来期待。

虽然爸爸对我的期望值实质上与我无关，但我也因此而暗暗伤心过。

农校之前是一所破中专，随着学费的膨胀，破中专自然膨胀成了破大专。很不幸，父亲就是这儿出来的，他当年立志进清华考北大，成绩出来后，留给眼巴巴的爷爷一句解释“老子发挥失常”，就挟着被褥奔农校而去，学了个高科技专业——拖拉机维修。我高考时吸取父亲的教训，憋足力气，高高跃起，一个猛子向农校扎去，不料也宿命般地发挥失常，居然扎过重点线 50 来分。

此种情况下，再去农校未免太过于惊世骇俗，只好屈就于成都一所 211。



11.

百无聊赖的我时常溜达到旁边的工业大学找贵贵玩。

贵贵是我的同乡，大名“史义彪”，这是一个杀气腾腾的名字——所有人在喊他前，都心痒痒想先踩他一脚，因为在老家，他的名字谐音“屎一彪”。

贵贵出了高考考场：“至少可以考六百二十分！”贵贵和别人对了对答案：“这就不得了了，我只能拿个五百来分了，怎么办？”贵贵拿到正确答案：“完了，估计我也就考个四百分了。”最后成绩出来了：三百二十八分。

史家有些实力，照样把贵贵买到工大来读法学。

12.

这一天的事情很是简洁。

在去工大的路上，我无意中瞥见贵贵的女朋友和一个留胡须的男孩在路边一个名为“斯卡布罗集市”的咖啡厅里“礼尚往来”——你摸我一下我摸你一下。我蹲在马路对面，打了个电话给贵贵，告之地点与人物，要他速速前来法办。贵贵这人头脑简单就容易冲动，赶到后，三两句话不对头就和胡须男干了起来。除开脾气大外，贵贵其他什么都小，很明显不是胡须男的对手，他像只小爬虫，“嗷嗷”地叫唤着，一次次被胡须男摀进墙角，甩入花坛，抛上云霄。

我抽完手中的烟，从马路对面飞过来，一脚踹中胡须男。胡须男横着摔在地上，摔得尘埃飞溅，鼻涕都从鼻孔里甩了出来，如项链一样搭在腮帮子上。胡须男好不容易站起来，举起右拳，朝我砸下来，我伸开左手五指，旋住他的右拳，他不罢休，又使出左手向我打来，我伸开右手五指，再旋住他的左拳。左右一起用力，把他的关节拧得嘎嘎巴巴响。胡须男挣扎一阵后，脑袋朝我一磕，喷了两孔鼻涕在我身上，他说：“嘿嘿。”

我勃然大怒，提着他的脑袋就往咖啡厅外的空调压缩机上撞。

气喘吁吁地松开手时，压缩机瘪了一圈，上面洒满红玫瑰。

贵贵一脸惊慌地看着我；我一脸困惑地看着玫瑰人；玫瑰人一脸安详谁都不看。

“走吧，”我拍了贵贵一下，贵贵“哇啦哇啦”地就跑掉了。



13.

学工办找我谈话了，说我趁着西风在校外斗殴，欲使生灵涂炭、江湖破裂、万物变性、红旗褪色云云，行为之恶劣程度，乃我校万余年来之状元。

一堆的人围着我，像贼一样往我身上蹭啊蹭，想从我这捞到他们以及他们的话语存在的意义。

我像看幻灯片一样看着很多争先恐后冲我咧出来的舌头。无论如何，气质都是件很重要的事情，可这些舌头的气质偏偏都很差。有些舌苔是屎黄色的，有些舌苔是屎褐色的，有些舌苔是屎绿色的，有些舌苔是屎红色的，余下的，都是屎黑色的。

听得厌烦，我转身走出了学工办。

14.

有人拍醒我：“你被开除了。”

我“哦”了一声，翻个身，继续睡在自己的梦里。

天快亮的时候，掀开被子，走出寝室，踱到楼道尽头，趴在窗台上，看着金光慢慢爬上我曾经出入过的各栋建筑，又从牛仔褲里摸出半包“熟了”的烟，一一抽完，然后打个电话回家。

父母应声而来，张罗着保我，不过，事情已经捅到校长那去了，任何举措都已无济于事。我于是真的被开除了，不是什么保留学籍，留校察看，而是直接卷铺盖走人。每个教学楼的门口都贴上了对我的处罚告示，一个个红色的公章在炫耀着它们的威力。

看着父母张皇失措地穿梭于办公室，蜡黄着脸，我再一次确认，我非但不是他们的英雄，而且始终是他们的耻辱。多年以后的今天，当我试图用一种轻松调侃的笔调来叙述被开除这件事时，我依然不能不理睬心底如新的刺痛。

妈妈问我：“怎么办？”我说：“出去呆上一阵吧。”我知道妈妈的意思，如果我这样回家窝着，他们会淹死在别人的唾沫和幸灾乐祸的眼光里。妈妈松了口气。



气，向爸爸点点头。爸爸问我：“你要多少钱？”我问：“那个人的医药费赔了没有？”爸爸点了点头，我也附和着点了点头，说：“给我1000块吧。”爸爸说：“1000块肯定不够。”我说：“差不多了。”爸爸摆摆手，说：“你不懂。”说罢，掏出5000块给我。我想了想，从里面数出1500块，其余的又都退回给爸爸了。

在饭店里吃完一锅鱼，我带着行李直接上了公交车。

“我们就不送你了吗？”

“不用了。”

我摸到最后一排坐下，车开出去老远，扭头还能瞅见在几个正研究公交站牌的白人游客身旁，我那短小的中国父母如企鹅一般原地踟蹰。他们看上去很激动，似乎在争吵些什么。从我酸涩的眼中看去，他们已是无声。

再见，妈妈。

15.

此时此刻，在这颗蔚蓝色的行星上，我有一个女朋友，“林林”是她身份证上的名字。

在不同的黎明与黄昏，每每想起这个事实，我都有种不劳而获的幸福感。

虽然今晚过后，我就可以见到她了，可还是熬得不能忍受，发了条猥琐无比的短信给她：“像公猪想母猪那样想着你。”

记得当时从学工办出来，我就打了个电话给林林。我必须在父母到来之前确定下一步的去处，而她是唯一可以商量的人。

林林似乎没把这当回事，一边嚼泡泡糖一边说：“总不可能回家吧？”我说：“那肯定啊。”林林问：“准备去哪里？”我讨厌这个问题：“不知道。”林林说：“你不知道？”我随口敷衍：“那就去广东打工吧。”“啪”的一声后，林林口齿不清地说：“这不就和民工没什么两样了？”我想了想，说：“好像是没什么两样。”又是“啪”的一声后，我在电话里听见了上帝的召唤：“哎呀，那你来长沙嘛！”没等我回话，上帝就自言自语到未来去了：“嗯，要去买印着史努比的窗帘布来装饰我们的房子……啪……”

打完电话，直接收拾行李。我把旧书店的老板娘领到寝室：“除了这个



包，全部拿走。”老板娘两眼放光，说我的教科书都是老版的，不值钱了，只能当废纸卖了……我懒得跟她啰嗦：“除开这这这，其他的，都送给你了。”

她连连鞠躬：“我会记得你的，你是个好人。”

任她在里面狂欢，我走出寝室，很有一种被虐的快感。

10分钟后，我的记忆就找不到窝了，我拍着墙壁说：“苏厉，你没到过这里。”

16.

火车伴着黎明，轰隆隆地闯进长沙城。

手机上有三条新短信，都是林林发的。

林林说，我们是两条鱼，我们要相濡以沫。

林林还说，她爱我就如我爱她就如她爱她自己就如我爱我自己，她确认我就如我确认她就如她确认她自己就如我确认我自己。

林林还哼了几句歌，我是为你盛开的夕阳，越过遥远的千山万水，来到你寂寞的阳台，温暖你为我疼痛的心……

17.

还没走出验票通道，就瞥见了林林的脸。林林也看见我了，举着手，在外面“苏厉苏厉”地嚷嚷个不停。我佯装没听见，低头顺着人流挪动，这种感觉很美妙，就好像跋山涉水走到终点了却偏偏要在终点线前最后徘徊片刻，或者，一样宝贝被我寻找到了，我却假装没看见，继续在旁边寻找。

验过票后，四目相对，再也抑制不住了，腿软软地颠过去，抖掉行李，一把抱住她，久久不肯松手，久久不肯，久久不肯。

在拥抱中，我完成了一个重要的宗教仪式。

我活完了。

我的意思是，我已经拥有我所能想象到的，我无须再活些什么出来了。

林林艰难地把嘴巴从我怀里挪出来，说：“好啦好啦，放开吧，好多人在看我们啦！”



我在她耳边拱了拱，感叹说：“他妈的，生活原本可以这样好。”

林林问：“可以怎样好？”

我说：“可以天天抱着你睡了。”

林林笑靥如花，在我脸上亲了一口：“跟我走吧，流氓，臭流氓！”

在疾驶的的士里，林林忽然闭上眼睛，又忽然睁开，捧着 my 脸，左看右看，笑了：“你真的就来了，太有意思了，昨晚才梦见你，现在睁开眼，你就坐在我身边了。你怎么就来了呢？你怎么可以就这么来了呢？”

我跟着林林到了科大，在招待所开了间房，作为临时的家。接下来，吃了份盒饭，洗了个热水澡，然后站在床上提起被子仰天一倒，睡足了 32 个小时。其间林林醒来一次，我抱着她的脑袋，迷糊着说：“别动。”随后我也醒来一次，林林拿腿夹住我，同样迷糊着命令我：“不准你动。”实在是睡撑了，才揉着涨痛的脑袋，顺着墙壁坐起来。感觉这一觉，直接睡回了旧石器时代。

林林先是问我：“几点了？”过了约摸一刻钟，她清醒了些，竖起脑袋摇我的胳膊，可怜巴巴地问：“哪一天了呀这是？”

她竖起脑袋的样子，很像一只鸵鸟。

我这才发现，她在我睡后，把我们这个双人间里的另一张床和我睡的床拼成了一张大床。

在这 32 小时里，我做了好几个梦，其中一个梦见了自己死后的情形：

灵魂趴在地上，有一股很踏实的力量在下面托着我。忽然开始漂浮，漂在了空中。既不饿也不渴，既不亢奋也不疲倦，既不望乡也不念旧，我认为我应该要难过要悲怆，事实上却处于难得的平静中。在赤道上空绕地球漂了三圈后，开始向宇宙深处漂去。眼瞅着地球头也不回地飞向远方，最后彻底消失。我再也看不见我以前看见过的人了，眼前——如果确实是我眼睛所看见的——只剩下发黑的深蓝。无法确认是否仍在漂来漂去，抑或早就处于永恒的静止中了。

18.

想象力还是被局限了。



原来死也是一种憧憬。

可以今夜，可以明年，甚至可以下个世纪，各种年龄，各种契机。

我很小就知道我“一定会死”，但从没发现我居然还“可以死”。

前者是等死而生，后者是向死而生。

前者是看到遥远的一个点，然后慢慢等，慢慢等，等到那个点；后者是一点点游过去，一直游到那个点。

死确实没什么好怕的，怕就怕在众人的注视中死去，死完后还要躺在注视中，被众人观赏被别人议论。我本质上还是个害羞的人。

怎么也想不出一一种可以让我不害羞地死去的方式，所以万万不能死。

估计跟我持同样想法的人还很多，如果死亡只是干干净净地瞬间消失，估计这个地球会少很多人。

我使劲抱住林林。

我一遍一遍地喊着林林的名字，林林也一遍一遍地回答我，她从不问我为为什么要这样重复着喊她，因为她喜欢我这样喊她。

“林林。”

“嗯。”

“林林。”

“嗯。”

“林林林林。”

“嗯嗯。”

“林林林林林林林林……”

“嗯嗯嗯嗯……”

19.

红茶馆。

我一根接一根地抽烟，林林靠在我身上看时尚杂志，时不时指着某款衣服，拱起身子问我：“这件适不适合我？”

门推开了，进来一对孔雀般的男女。女的用手扇来扇去：“谁呀这是？搞



得这么大的烟味。”接下来是一阵夸张的咳嗽声。男的问：“要不换个地方？”女的皱着眉头说：“走吧走吧，讨厌死了。”

我看了看林林，她的视线始终没有离开杂志。

林林看都懒得看他们一眼。

20.

睡觉睡累了就睡林林或者被林林睡，睡林林睡累了或者被林林睡累了就睡觉。

林林从我身上爬下来，淑女般遮住嘴巴打了个哈欠：“生活！这他娘的就是生活！”

21.

林林提醒我：“该谈谈我们的未来了。”

一听这话，我这个刚才还激情洋溢，对她上下其手的无赖顿时哈欠连天。

“生命在于休息”，“三十六计，睡为上计”，我想。

赶在我彻底睡着前，林林用食指在我肚皮上划来划去，反复写下“苏厉苏厉……”我重新睁开眼：“那就来谈谈我们的未来吧。”林林问我：“你说‘未来’是个什么东西？”我反问她说：“那你说‘过去’又是个什么东西？”

我伸个懒腰：“反正，我就觉得以后不会缺钱。”林林说：“是啊，我也这样觉得，所以才跟着你，否则，哼！”我瞪了她一眼：“我是说真的。”林林一脸严肃：“我又没说假的。”我说：“当然，所有男人都会在女人耳边吹嘘自己以后会如何如何，这样就使我陷入了说谎的嫌疑中。”林林乐了：“不关别人的事，我知道这个秘密就行了。”

林林跳下床，大声宣布：“我有重要文件要给你看。”然后蹲在那里掏啊掏，从书包里掏出一个本子。我探过头去：“什么东西？”她把本子递给我，说：“你自己看嘛，我可告诉你，这星期，所有课堂时间我都在忙这个，你可要珍惜。”我说：“你为什么不下课后再忙这些？”林林说：“现在就是下课，你要我现在忙这些么？”我白了她一眼。

本子上是林林这个积极分子为我设计好的，三七二十一种致命的暴富方案。